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(姜宏青)

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本人自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任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在工作中勤勉尽责，认真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。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(一) 个人工作经历、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

姜宏青：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1965 年 8 月出生，管理学博士，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，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教授。1985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，任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教师；1993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，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教师。2019 年 4 月至 2024 年 10 月，曾任科创板上市公司恒誉环保(688309)独立董事。2020 年 2 月至今，任沪主板上市公司元利科技(603217)独立董事；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创业板上市公司泰和科技(300801)独立董事。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(二) 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，本人及直系亲属、主要社会关系均未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，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咨询等服务的情形，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影响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

(一)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

本人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

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自任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。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在未来的工作中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本人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正式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同时接任郭澳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自任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召开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本人将在未来的工作中认真履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。

（三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2025 年度，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，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，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（四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本人积极参与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，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，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，本人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，关注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，听取注册会计师介绍初审意见情况，并就相关事项与公司经营层、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、有效沟通，重视解决在审计过程中关注的有关事项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年报中的监督作用。

（五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情况

本人将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、业绩说明会的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，了解中小股东的关注点、诉求和建议，切实保障中小股东利益。

（六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

自任职以来，本人通过查阅公司资料、与管理层沟通等方式，积极了解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。2025 年，因本人任职时间短，尚未到公司现场，今后本人将积极现场履职。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，能够就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做到及时沟通，公司相关人员能够做到积极配合，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必要的配合和支持条件。

（七）参加履职相关培训情况

本人将在任职后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、安徽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

相关文件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自任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人通过与公司管理层、财务人员、内审人员及年审机构的沟通，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了解与沟通，因本人任职后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，本人尚未对公司重点关注事项进行审议。本人将在未来的工作中对关联交易、财务会计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、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重点关注和监督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5 年，本人作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，虽然履职时间较短，但已积极履职。未来，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，勤勉尽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 年度，本人将加强学习中国证监会、安徽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文件，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，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合法权益，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，创造良好业绩，发挥自己的作用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）

述职人： 姜宏青 _____

2026 年 4 月 22 日